

证券代码：831132

证券简称：临风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洪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221,72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0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225,752.1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03,859.30 元。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对投资者合理的回报，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事项及授权董事会办理该年度内相关事项》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业务经营流动资金和业务发展投资资金的需要。经测算，公司的自有资金不能满足以上资金需求，公司将争取银行融资保障公司运行的资金需要。据此公司于 2019 年度拟向中国工商银行、山东临沂兰山农村合作银行、临商银行、中国银行、莱商银行等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 亿元

的流动资金贷款(具体数额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该议案涉及事项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221,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理永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冯李勇 虞海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山东理永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